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阅报告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93

审阅报告

致同专字(2017)第 110ZA5049 号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科技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及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千方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及方法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千方科技公司按照该编制基础编制的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千方科技公司为实施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六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894,994,687.44	2,766,887,806.69
应收票据	六、2	208,861,736.26	214,766,752.16
应收账款	六、3	1,392,765,127.06	1,183,217,263.60
预付款项	六、4	200,250,716.01	159,943,871.70
应收利息	六、5	4,051,728.36	625,324.8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6	280,855,807.61	192,362,352.13
存货	六、7	1,586,493,743.52	1,367,201,928.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862,470,178.84	652,596,644.76
流动资产合计		6,430,743,725.10	6,537,601,944.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63,988,750.00	62,464,1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10	2,870,692.80	2,870,692.80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177,628,164.41	193,433,469.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2	164,269,952.27	129,248,915.47
在建工程	六、13	72,626,556.81	79,508,979.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4	423,915,659.03	369,379,421.03
开发支出	六、15	118,663,821.53	100,744,146.26
商誉	六、16	3,332,134,217.30	3,329,266,435.09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9,776,575.49	15,192,451.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80,616,020.99	67,928,09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9	20,231,518.86	20,017,262.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6,721,929.49	4,370,053,971.54
资产总计		10,897,465,654.59	10,907,655,915.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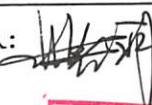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0	382,496,762.02	425,096,762.02
应付票据	六、21	35,140,072.80	123,996,482.75
应付账款	六、22	1,207,828,332.32	1,107,676,709.38
预收款项	六、23	994,279,841.37	971,671,028.87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103,702,745.62	148,994,291.67
应交税费	六、25	81,692,942.69	113,197,415.90
应付利息	六、26	472,640.00	
应付股利	六、27	63,021,821.60	3,750,350.00
其他应付款	六、28	123,412,030.64	409,059,252.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9	207,984,430.94	186,842,192.50
流动负债合计		3,200,031,620.00	3,490,284,485.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六、3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六、31	80,242,450.22	59,978,460.50
递延收益	六、32	76,128,000.00	67,355,244.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18,564,336.81	21,493,106.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33	13,386,147.43	23,387,814.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320,934.46	182,214,626.02
负债合计		3,398,352,554.46	3,672,499,111.39
股本	六、34	1,485,113,032.00	1,485,113,032.00
资本公积	六、35	4,474,838,577.21	4,104,611,233.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6	15,324,647.27	24,006,547.7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7	36,041,488.15	36,041,488.15
未分配利润	六、38	1,097,858,328.20	1,220,043,440.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109,176,072.83	6,869,815,741.97
少数股东权益		389,937,027.30	365,341,062.30
股东权益合计		7,499,113,100.13	7,235,156,804.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897,465,654.59	10,907,655,915.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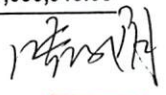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东夏
印曙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夏曙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丽娟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39	2,200,640,508.83	4,405,945,165.55
减：营业成本	六、39	1,441,715,154.78	2,884,721,991.17
税金及附加	六、40	18,726,205.19	44,313,480.95
销售费用	六、41	257,187,718.87	468,640,568.98
管理费用	六、42	649,733,240.55	520,469,424.85
财务费用	六、43	13,031,331.53	14,589,303.08
资产减值损失	六、44	21,490,059.61	29,327,191.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75,425,502.04	35,870,83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41,380.93	-6,011,600.50
其他收益	六、46	116,777,681.52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040,018.14	479,754,035.68
加：营业外收入	六、47	2,929,642.92	142,312,595.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593.56	12,172.88
减：营业外支出	六、48	5,026,401.31	6,883,994.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86,835.95	6,431,121.97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1,136,776.53	615,182,636.06
减：所得税费用	六、49	41,266,615.10	58,044,878.6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2,403,391.63	557,137,757.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966,290.37	480,794,966.83
少数股东损益		14,562,898.74	76,342,790.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39,047.50	27,206,205.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81,900.44	24,006,547.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81,900.44	24,006,547.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81,900.44	24,006,547.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147.06	3,199,657.29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242,439.13	584,343,962.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48,190.81	504,801,514.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05,751.68	79,542,447.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夏印曙

夏曙曙

张丽娟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收购方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信永益”），联信永益于 2007 年 5 月依法整体变更设立，变更时注册资本为 5,103 万元。

2010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20 号文核准，联信永益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股本为 6,853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 6,853 万元。

2013 年 5 月，经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联信永益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6,853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股份，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3,706 万元。

2014 年 5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49 号《关于核准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夏曙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联信永益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844.7719 万股，其中向夏曙东发行 15,720.1844 万股、向夏曙锋发行 897.4305 万股、向赖志斌发行 2,679.5752 万股、向张志平发行 2,679.5752 万股、向重庆中智慧通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北京中智汇通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汇通”）发行 4,121.0228 万股、向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发行 3,641.5518 万股、向重庆森山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606.9253 万股、向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3,246.1728 万股、向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602.8641 万股、向吴海发行 453.5047 万股、向北京世纪盈立科技有限公司发行 2,195.9651 万股。发行后联信永益股本为 50,550.7719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 50,550.7719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 110ZC010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4 年 7 月 1 日，联信永益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将公司名称由北京联信永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 2014 年 7 月 8 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联信永益”变更为“千方科技”，证券代码仍为“002373”。

2015 年 12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458】号）核准，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68.0497 万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38.56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5,218.8216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已经致同验字（2015）第 110ZC0582 号予以验证。

2016 年 4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55,218.821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股份，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10,437.6432 万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有证券事务部、战略合作部、经营管理部、市场开发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人力资源管理部、法律事务部、综合管理部、内部审计部等部门。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4614377XB，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一期 27 号楼 B 座 501 室。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软件开发；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广播电视设备、机械设备、文化用品、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自行开发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设备租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9 月 30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合并范围包括下属 3 家全资子公司：北京千方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信息”）、北京千方车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车信”）和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交智”），以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北京远航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航通”）、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空港”）、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机场”）；

（2）千方信息包括下属 3 家全资子公司：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千方”）、北京掌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城科技”）、北京掌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城传媒”），以及 1 家控股子公司：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捷通”）；

①北大千方下属 5 家全资子公司：北京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智通”）、乌鲁木齐兴路智能交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鲁木齐智通”）、四川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千方”）、北京冠华天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华天视”）、北京千方航港科技有限公司（原北京千方航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航港”）；8 家控股子公司：重庆交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交凯”）、山西千方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千方”）、深圳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智通”）、北京千方金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金航”）、海南科力千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科力”）、广州普勒仕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勒仕”）、浙江千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千方”）和福州千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千方”）；

②掌城科技下属 5 家全资子公司：云南掌城科技有限公司、阜阳千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掌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掌行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掌行通”）和上海千方智能停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智能停车”），2 家控股子公司：厦门千方智通

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千方市中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千方”）；

③掌城传媒包括下属 2 家全资子公司：新疆掌城科技有限公司和秦皇岛千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及 1 家控股子公司：郑州警安保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警安”）；

④紫光捷通包括下属 1 家全资子公司：紫光捷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紫光”）；以及 5 家控股子公司：河南紫光捷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紫光”）、江苏紫光捷通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杭州紫光捷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紫光”）、河北紫光捷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紫光”）；甘肃紫光下属 1 家全资子公司陕西瑞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瑞亚”）。

（3）远航通下属 1 家控股子公司：深圳天航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航信”）；

（4）华宇空港下属 1 家全资子公司：北京导通开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导通开创”）；

（5）中兴机场下属 1 家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兴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航空”）；

（6）杭州交智下属 1 家全资子公司：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宇视”），浙江宇视下属 1 家全资子公司西安宇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宇视”）。

（7）本期，本公司收购华宇空港及其下属子公司导通开创，收购中兴机场及其下属子公司中兴航空，紫光捷通设立天津紫光，北大千方设立浙江千方和福州千方，详见附注七、1 和七、3，期末，以上 7 家公司包括在合并范围内。

（8）北大千方处置全资子公司海南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智通”）85% 股权，由控制转为不具重大影响，详见附注七、2，期末，以上 1 家公司不包括在合并范围内。

（二）被收购方基本情况

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交智”)系由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宇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芜湖宇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慧通联合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技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投资成立，并取得由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MA27YX6A2T）。

杭州交智注册资本为 10,064.88 万元，由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2,355.7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4052%；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329.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767%；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认缴出资 4,306.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2.7868%；芜湖宇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认缴出资 1,006.4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芜湖宇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认缴出资 1,006.4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北京慧通联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联合”）以货币认缴出资 353.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108%；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技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认缴出资 471.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6798%；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235.5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405%。

杭州交智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2,355.71	23.41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9.80	3.28
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06.44	42.79
芜湖宇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6.49	10.00
芜湖宇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6.49	10.00
北京慧通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353.36	3.51
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技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1.02	4.6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5.57	2.34
合计	10,064.88	100.00

2017 年 10 月，根据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方集团”）、芜湖宇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宇昆投资”）、芜湖宇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宇仑投资”）、本公司的 2 位高管、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宇视”）的 8 位高管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11.3191%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139.2588 万元）转让给千方集团，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4.4681%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449.7074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高管，其中，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1.9149%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92.7317 万元）转让给作为千方高管之一的屈山，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2.5532%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56.9757 万元）转让给作为千方高管之一的张兴明；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2.500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51.6220 万元）转让给宇昆投资，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2.5000%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51.6220 万元）转让给宇仑投资，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6.2766%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631.7318 万元）转让给浙江宇视高管，其中，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3.5106%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353.3415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张鹏国，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0.4681%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47.1122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王兴安，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0.4681%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47.1122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林凯，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0.4681%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47.1122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王玉波，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0.3617%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36.4049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刘常康，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0.3617%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36.4049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闫夏卿，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0.3617%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36.4049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李林，将其持有的杭州交智的 0.2766%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7.8390 万元）转让给作为浙江宇视高管之一的张浙亮。受让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并以本协议载列的条件从甲方相应受让上述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杭州交智的股权架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3,494.97	34.72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9.8	3.28
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82.50	15.72
芜湖宇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8.11	12.50
芜湖宇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8.11	12.50
北京慧通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353.36	3.51
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技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1.02	4.6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5.57	2.34
屈山	192.7317	1.91
张兴明	256.9757	2.55
张鹏国	353.3415	3.51
王兴安	47.1122	0.47
林凯	47.1122	0.47
王玉波	47.1122	0.47
刘常康	36.4049	0.36
闫夏卿	36.4049	0.36
李林	36.4049	0.36
张浙亮	27.839	0.28
合计	10,064.88	100.00

上述股权转让按杭州交智 100%股权价格 470,000.00 万元作价。受让方分四期向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杭州交智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64.88 万元，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2 幢 321 室。法定代表人：夏曙东。

杭州交智业务性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杭州交智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安防设备、网络通信设备、智能化系统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安防系统集成、电子设备安装及维修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现金购买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等 17 个股东持有杭州交智 96.7233%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千方集团等 17 个股东签署的《资产购买协

议》的约定，杭州交智 96.7233%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454,599.51 万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1.94 元，发行股份为 380,736,600 股。发行股份明细如下：

交易对方名称	持有杭州交智 股权比例%	本次出售给上 市公司的杭州 交智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 (万元)	发行股份数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34.72	34.72	163,979.51	137,336,276.00
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5.72	15.72	73,898.10	61,891,206.00
芜湖宇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50	12.50	59,028.75	49,437,816.00
芜湖宇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50	12.50	59,028.75	49,437,816.00
北京慧通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3.51	3.51	16,579.05	13,885,302.00
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 科技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8	4.68	20,895.31	17,500,257.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4	2.34	10,450.33	8,752,372.00
屈山	1.91	1.91	9,042.73	7,573,477.00
张兴明	2.55	2.55	12,056.98	10,097,970.00
张鹏国	3.51	3.51	16,578.11	13,884,511.00
王兴安	0.47	0.47	2,210.51	1,851,347.00
林凯	0.47	0.47	2,210.51	1,851,347.00
王玉波	0.47	0.47	2,210.51	1,851,347.00
刘常康	0.36	0.36	1,708.06	1,430,532.00
闫夏卿	0.36	0.36	1,708.06	1,430,532.00
李林	0.36	0.36	1,708.06	1,430,532.00
张浙亮	0.28	0.28	1,306.19	1,093,960.00
合计	96.72	96.72	454,599.51	380,736,600.00

2、盈利预测补偿情况

根据《资产购买框架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千方集团、宇昆投资、宇仑投资、慧通联合、屈山、张兴明、张鹏国、王兴安、林凯、王玉波、刘常康、闫夏卿、李林和张浙亮作为业绩承诺人承诺，杭州交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经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32,300 万元、40,400 万元、50,400 万元及 60,40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资产购买协议》的约定，杭州交智的全体股东愿意就杭州交智 2017 年度至 2020 年度会计年度净利润（净利润是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进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 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夏曙东先生。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 4、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标的公司杭州交智受千方集团控制，千方集团与本公司同受夏曙东先生控制，因此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财务报告是假设本附注二、1 所述的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收购杭州交智股权，对杭州交智的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16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将杭州交智纳入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以本公司和杭州交智的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致同审字（2016）第 110ZA3110 号审计报告，杭州交智的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致同审字（2017）第 110ZA6649 号审计报告。由于本公司和杭州交智受最终同一方控制，因此采用同一控制下合并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综上，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

（1）本公司、杭州交智的资产、负债在并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以其在合并时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本公司、杭州交智采用本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本次收购所发行的股份对价做为本公司的一项权益记录在股本和资本公积中。

（4）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财务信息。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考虑本次合并中的中介费用。

(6)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各种税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

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四、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四、11。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

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
备用金组合	资产类型	不计提
保证金组合	资产类型	不计提
押金组合	资产类型	不计提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产品、半成品、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施项目和未结算工程款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和标准成本法计价，在施项目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

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

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20。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0-5	2.375-5.00
运输设备	2-10	0-5	9.50-50.00
机器设备	5-10	0-5	9.50-20.00
电子设备	3-9	0-5	10.56-33.33
办公家具	5	0-5	19.00-20.00
其他	3-10	0-5	9.50-33.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20。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

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20。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外购软件、自行研发软件、土地使用权和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外购软件	10 年	直线法	
自行研发软件	2-1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60-181 月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按经营期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20。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本公司在经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分析后出具可研报告，申请项目立项，获得批准后，进入开发阶段。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条件或非市场的业绩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收入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系统集成收入

系统集成业务指按照客户的要求为客户提供方案规划、设计和施工，并视客户需要提供

设备或服务的业务。

收入的确认原则方法为：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具备验收条件时，公司向客户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公司工程人员连同客户相关人员对集成项目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取得客户签署的验收报告或交工验收证书时，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对于高速公司机电设备集成项目，若确实已完工但尚未取得验收报告或交工验收证书的，在该项目收款达到 85% 时确认系统集成收入的实现。

②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的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总额。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经发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 b. 经发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③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④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在已发货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

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建造合同

本公司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公司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	税金及附加	1,774,474.24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管理费用	-1,774,474.2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其他收益	115,414,955.03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	营业外收入	-115,414,955.0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执行优惠税率的各公司本期实际执行的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远航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千方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5
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12.5
山西千方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冠华天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州普勒仕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0

北京掌城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掌行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
北京掌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5
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紫光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15
河南紫光捷通有限公司	15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5
陕西瑞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2.5
重庆交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10、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本公司 2014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1100050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 至 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远航通 2016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61100156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至 2018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千方信息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京 R-2013-1799 号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2013 至 2014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 至 2017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 2014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110034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 至 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北大千方之子公司千方智通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京 R-2014-1242 号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2014 至 201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 至 2018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北大千方之子公司山西千方 2015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取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5140000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5 至 2017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北大千方之子公司冠华天视 2014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1100288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 至 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等规定，北大千方之子公司普勒仕 2016 年通过软件企业认证，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取得双软评估标准互认协议机构、广东软件行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粤 RQ-2016-0224 号的《软件企业证书》，有效期一年，2016 至 2021 年度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本公司之孙公司掌城科技 2015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5110020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5 至 2017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经评估，掌城科技之子公司掌行通符合《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软件企业评估规范》的有关规定，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评估核发的编号为京 RQ-2016-0291 号的《软件企业证书》，2016 至 2017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 至 2020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本公司之孙公司掌城传媒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取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京 R-2013-0131 号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2014 至 201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 至 2018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 2014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110000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 至 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紫光捷通之子公司杭州紫光 2014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330005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 至 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紫光捷通之子公司河南紫光 2016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64100055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至 2018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紫光捷通之子公司甘肃紫光 2014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取得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国家税务局、甘肃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6200004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4 至 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甘肃紫光之子公司陕西瑞亚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重新取得甘肃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陕 RQ-2016-0153 号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2014 至 201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 至 2018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等规定，北大千方之子公司重庆交凯符合规定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等规定，杭州交智之子公司浙江宇视 2016 年重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6330019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6 至 2018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了《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 号）文件，浙江宇视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有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条件，2015 年度、2016 年执行 10% 的税率。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期为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附注中期末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期特指 2017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469,047.25	--	--	178,045.46
银行存款	--	--	1,776,101,778.52	--	--	2,747,485,750.94
人民币	--	--	1,620,215,115.90	--	--	2,623,827,091.99
美元	23,011,139.38	6.77	155,886,662.62	17,826,013.98	6.94	123,658,658.95
其他货币资金	--	--	118,423,861.67	--	--	19,224,010.29
合计			1,894,994,687.44			2,766,887,806.69

说明：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保函保证金 10,231,621.30 元、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 1,012,518.42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61,796.95 元、履约保证金 1,217,925.00 元，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共计 118,423,861.67 元。

2、应收票据

种类	2017.6.30	2016.12.31
银行承兑票据	208,861,736.26	214,766,752.16

不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应收票据发生减值，未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536,467,819.55	99.81	143,702,692.49	9.35	1,392,765,127.06
组合小计	1,536,467,819.55	99.81	143,702,692.49	9.35	1,392,765,127.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7,353.95	0.19	2,897,353.95	100.00	--
合计	1,539,365,173.50	100.00	146,600,046.44	9.52	1,392,765,127.06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1,302,872,646.66	99.99	119,655,383.06	9.18	1,183,217,263.60
组合小计	1,302,872,646.66	99.99	119,655,383.06	9.18	1,183,217,263.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219.80	0.01	77,219.80	100.00	--
合计	1,302,949,866.46	100.00	119,732,602.86	9.19	1,183,217,263.60

①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978,749,337.10	63.70	9,787,493.36	1.00	968,961,843.74
1 至 2 年	300,071,248.90	19.53	30,007,124.90	10.00	270,064,124.00
2 至 3 年	142,023,373.12	9.24	28,404,674.62	20.00	113,618,698.50
3 至 4 年	66,471,009.87	4.33	33,235,504.94	50.00	33,235,504.93
4 至 5 年	34,424,779.41	2.24	27,539,823.52	80.00	6,884,955.89
5 年以上	14,728,071.15	0.96	14,728,071.15	100.00	--
合计	1,536,467,819.55	100.00	143,702,692.49	9.35	1,392,765,127.06

续：

账龄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814,579,244.55	62.52	8,145,792.46	1.00	806,433,452.09
1 至 2 年	251,720,756.68	19.32	25,172,075.67	10.00	226,548,681.01
2 至 3 年	139,977,798.49	10.74	27,995,559.70	20.00	111,982,238.79
3 至 4 年	67,079,868.50	5.15	33,539,934.26	50.00	33,539,934.24
4 至 5 年	23,564,787.36	1.81	18,851,829.89	80.00	4,712,957.47
5 年以上	5,950,191.08	0.46	5,950,191.08	100.00	--
合计	1,302,872,646.66	100.00	119,655,383.06	9.18	1,183,217,263.60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宛坪管理处	77,219.80	77,219.80	100.00
深圳中航电脑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820,134.15	2,820,134.15	100.00
合计	2,897,353.95	2,897,353.95	--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45,015.54 元，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转入坏账准备 15,420,761.40 元，转回核销的应收账款增加坏账准备 2,820,134.15 元，核销减少坏账准备 18,467.5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上海轨道交通十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18,467.51

说明：预计款项无法收回，故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甘肃省公路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0,372,617.13	2.62	10,338,226.70
甘肃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30,494,542.66	1.98	5,902,536.64
广东罗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980,983.90	1.56	239,809.84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21,577,148.50	1.40	215,771.49
甘肃长达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885,031.67	1.36	961,773.70
合计	137,310,323.86	8.92	17,658,118.37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3,501,435.96	81.65	119,630,911.92	74.80
1 至 2 年	15,431,382.40	7.71	11,686,500.95	7.30
2 至 3 年	7,727,971.43	3.86	11,131,099.66	6.96
3 年以上	13,589,926.22	6.78	17,495,359.17	10.94
合计	200,250,716.01	100.00	159,943,871.70	100.00

说明：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重要的预付账款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上海市中交通标志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2 年	尚未最终结算
湖南顺安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3 年	尚未最终结算
罗山县中原路桥土方施工队	2,127,481.30	1-2 年	尚未最终结算
成都佳易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500,000.00	3-4 年	尚未最终结算
合计	21,127,481.3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9,335,758.00	4.66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8,484,323.10	4.24
北京中天众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873,249.20	2.43
北京蓝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58,234.00	2.33
北京汇融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4,094,400.00	2.04
合计	31,445,964.30	15.70

5、应收利息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定期存款	435,890.41	490,958.90
理财利息	3,585,715.14	134,365.94
保证金利息	30,122.81	--
合计	4,051,728.36	625,324.84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6.30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15,655,897.13	39.91	8,409,585.93	7.27	107,246,311.20
备用金组合	48,731,232.66	16.82	--	--	48,731,232.66
押金组合	15,084,877.04	5.21	--	--	15,084,877.04
保证金组合	109,793,386.71	37.89	--	--	109,793,386.71
组合小计	289,265,393.54	99.83	8,409,585.93	2.91	280,855,807.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0.17	500,000.00	100.00	--
合计	289,765,393.54	100.00	8,909,585.93	3.07	280,855,807.6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44,158,790.19	22.26	5,547,346.82	12.56	38,611,443.37
备用金组合	30,967,904.59	15.61	--	--	30,967,904.59
押金组合	13,089,886.53	6.60	--	--	13,089,886.53
保证金组合	109,693,117.64	55.29	--	--	109,693,117.64
组合小计	197,909,698.95	99.76	5,547,346.82	2.80	192,362,352.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0.24	500,000.00	100.00	--
合计	198,409,698.95	100.00	6,047,346.82	3.05	192,362,352.13

① 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99,754,348.02	86.25	4,987,717.41	5.00	94,766,630.61
1 至 2 年	12,537,487.80	10.84	1,253,748.78	10.00	11,283,739.02
2 至 3 年	908,498.06	0.79	181,699.61	20.00	726,798.45
3 至 4 年	592,047.97	0.51	296,023.99	50.00	296,023.98
4 至 5 年	865,595.68	0.75	692,476.54	80.00	173,119.14
5 年以上	997,919.60	0.86	997,919.60	100.00	--
合计	115,655,897.13	100.00	8,409,585.93	7.27	107,246,311.20

续：

账龄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26,691,452.85	60.44	1,279,842.87	4.79	25,411,609.98
1 至 2 年	13,450,644.24	30.46	1,399,794.20	10.41	12,050,850.04
2 至 3 年	750,043.00	1.70	150,008.60	20.00	600,034.40
3 至 4 年	470,009.50	1.06	235,004.75	50.00	235,004.75
4 至 5 年	1,569,721.00	3.56	1,255,776.80	80.00	313,944.20
5 年以上	1,226,919.60	2.78	1,226,919.60	100.00	--
合计	44,158,790.19	100.00	5,547,346.82	12.56	38,611,443.37

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北京南天智诚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准备金额 2,522,078.00 元，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转入坏账准备 340,161.11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往来款	116,155,897.13	44,658,790.19
备用金	48,731,232.66	30,967,904.59
押金	15,084,877.04	13,089,886.53
保证金	109,793,386.71	109,693,117.64
合计	289,765,393.54	198,409,698.9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崇福锐鹰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40,373,201.60	1 年以内	13.93	2,018,660.08
舟山市科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1,000,000.00	1 年以内	7.25	1,050,000.00
中石兴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售房款	11,500,000.00	1-2 年	3.97	1,150,000.00
杭州崇福锐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9,907,781.40	1 年以内	3.42	495,389.07
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履约保证金	8,850,044.00	3-4 年	3.05	--
合计		91,631,027.00		31.62	4,714,049.15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7.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施项目	993,280,427.87	--	993,280,427.87	1,039,071,896.23	--	1,039,071,896.23
在途物资	5,166,088.79	--	5,166,088.79	5,403,630.72	--	5,403,630.72
库存商品	186,469,278.48	9,505,604.67	176,963,673.81	135,309,065.59	3,936,887.58	131,372,178.01
在产品	25,760,352.80	37,448.45	25,722,904.35	18,667,840.75	215,968.07	18,451,872.68
半成品	45,144,023.60	1,387,666.67	43,756,356.93	20,933,417.88	133,395.95	20,800,021.93
原材料	182,906,771.77	713,550.09	182,193,221.68	88,149,645.74	272,236.71	87,877,409.03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未结算工 程款	35,995,840.73	--	35,995,840.73	38,404,358.31	--	38,404,358.31
发出商品	76,193,003.55	--	76,193,003.55	23,447,044.15	--	23,447,044.15
低值易耗 品	2,132,873.30	--	2,132,873.30	2,373,517.18	--	2,373,517.18
委托加工 物资	45,089,352.51	--	45,089,352.51	--	--	--
合计	1,598,138,013.40	11,644,269.88	1,586,493,743.52	1,371,760,416.55	4,558,488.31	1,367,201,928.2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936,887.58	6,689,729.63	--	1,121,012.54	--	9,505,604.67
在产品	215,968.07	1,162,485.76	--	1,341,005.38	--	37,448.45
半成品	133,395.95	1,398,980.35	--	144,709.63	--	1,387,666.67
原材料	272,236.71	1,071,770.33	--	630,456.95	--	713,550.09
合计	4,558,488.31	10,322,966.07	--	3,237,184.50	--	11,644,269.88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 具体依据	本期减少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销售价格低于存货成本	--
在产品	--	对外销售
半成品	销售价格低于存货成本	--
原材料	销售价格低于存货成本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理财产品	808,220,000.00	62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0,235,290.34	30,216,003.30
房租物业费	2,016,160.36	2,274,901.05
预缴附加税	922,282.68	--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76,445.46	105,740.41
合 计	862,470,178.84	652,596,644.76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3,988,750.00	--	63,988,750.00	62,464,100.00	--	62,464,1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41,830,000.00	--	41,830,000.00	29,030,000.00	--	29,03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22,158,750.00	--	22,158,750.00	33,434,100.00	--	33,434,100.00
合计	63,988,750.00	--	63,988,750.00	62,464,100.00	--	62,464,100.00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726,800.00
公允价值	22,158,75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0,431,950.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

(3)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2017.6.30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现 金红利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 公司	5,750,000.00	--	--	5,750,000.00	5.00	--
深圳市哈巴科技有限公 司	23,000,000.00	--	--	23,000,000.00	17.02	--
甘肃新网路信息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280,000.00	--	--	280,000.00	10.00	--
青海智信交通一卡通机 电系统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2,000,000.00	10.00	--
重庆九钰智慧科技有限 公司	--	3,800,000.00	--	3,800,000.00	19.00	--
上海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	7,000,000.00	--	7,000,000.00	17.50	--
合计	29,030,000.00	12,800,000.00	--	41,830,000.00		

说明：

①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持有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5%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575 万元，紫光捷通未向其委派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类别且采用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②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持有武汉理工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光科”）1.04% 股权，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照成本法核算，账面价值为 1,426,800.00 元，2016 年理工光科上市，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详见附注六、36。

- ③本公司持有深圳市哈巴科技有限公司 17.02%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2300 万元，本公司未向其委派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类别且采用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 ④紫光捷通之子公司甘肃紫光持有甘肃新网路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28 万元，甘肃紫光未向其委派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类别且采用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 ⑤紫光捷通之子公司甘肃紫光持有青海智信交通一卡通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10%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200 万元，甘肃紫光未向其委派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类别且采用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 ⑥北大千方持有重庆九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380 万元，北大千方未向其委派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类别且采用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 ⑦北大千方持有上海智能交通有限公司 17.50%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700 万元，北大千方未向其委派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管理，因此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类别且采用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 ⑧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原持有海南智通 100%股权，本年出售 85%股权，剩余 15%股权改为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详见附注七、2。

10、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按性质披露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870,692.80	--	2,870,692.80	2,870,692.80	--	2,870,692.80

说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7.6.30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北京中交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2,536,509.37	--	--	29,304.14	--	--	--	--	--	--	2,565,813.51	--
江苏本能科技有限公司	5,637,477.82	--	4,755,083.97	-882,393.85	--	--	--	--	--	--	--	--
航联千方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6,480,316.61	--	--	-82,724.28	--	--	--	--	--	--	6,397,592.33	--
杭州鸿泉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75,840,582.62	--	21,454,545.45	13,200,292.88	-968,598.43	-9,845,969.47	--	--	--	--	56,771,762.15	--
北京智能车联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00.00	--	--	-413,260.87	--	--	--	--	--	--	17,586,739.13	--
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4,938,583.31	--	--	1,496,676.72	--	--	--	--	--	--	86,435,260.03	--
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	8,180,000.00	--	-477,511.07	--	--	--	--	-7,702,488.93	--	--	--
北京首开千方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8,000,000.00	--	-129,002.74	--	--	--	--	--	--	7,870,997.26	--
合计	193,433,469.73	16,180,000.00	26,209,629.42	12,741,380.93	-968,598.43	-9,845,969.47	--	--	-7,702,488.93	177,628,164.41	--	--

说明：（1）本公司 2017 年掌城科技设立北京首开千方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开千方”），持股 40%，按照权益法核算。

（2）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将持有江苏本能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转让给陈勤民，转让价款 1,000.00 万元。

（3）北大千方 2015 年收购杭州鸿泉数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鸿泉”）55%股权，按照成本法核算，2016 年 8 月处置 18%股权，剩余股权为 37%，2016 年 9 月起按照权益法核算；2016 年 11 月其他股东增资导致北大千方对杭州鸿泉持股比例变为 34.4655%，2017 年 6 月处置 12.4906%股权，处置后北大千方持股杭州鸿泉 21.9749%。

(4) 2016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兴金港机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艾恒及朱海宁签订了关于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协议各方协商同意千方科技对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818 万元，增资后千方科技持有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45% 股权，2017 年 3 月 24 日千方科技支付投资款 818 万元，千方科技对中兴机场按照权益法核算；2017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兴金港机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协议，协议双方协商同意对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千方科技对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182 万元，同时出资 200 万元受让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10% 股权，增资扩股后千方科技持有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60% 股权，截至 2017 年 6 月 5 日，千方科技支付投资款 382 万元，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千方科技对中兴机场由权益法核算转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018,337.27	9,724,732.77	31,230,393.48	86,101,024.83	4,113,405.00	106,522,211.80	257,710,105.15
2.本期增加金额	731,124.03	27,182.51	7,137,645.79	41,400,091.51	7,664,198.88	785,526.38	57,745,769.10
(1) 购置	731,124.03	27,182.51	4,778,910.23	13,105,877.50	7,628,198.88	785,526.38	27,056,819.5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25,047,533.68	--	--	25,047,533.68
(3) 企业合并增加	--	--	2,358,735.56	3,246,680.33	36,000.00	--	5,641,415.89
3.本期减少金额	--	2,872,135.10	1,038,798.91	2,446,793.96	1,237,268.60	186,767.96	7,781,764.53
(1) 处置/报废	--	2,872,135.10	708,798.91	2,433,746.96	1,237,268.60	173,367.96	7,425,317.53
(2) 其他减少	--	--	330,000.00	13,047.00	--	13,400.00	356,447.00
4.期末余额	20,749,461.30	6,879,780.18	37,329,240.36	125,054,322.38	10,540,335.28	107,120,970.22	307,674,109.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9,572.40	7,494,280.78	19,876,115.45	57,885,439.96	3,187,437.77	39,878,343.32	128,461,189.68
2.本期增加金额	206,471.71	218,176.86	2,421,626.89	11,365,274.93	559,785.21	6,073,432.64	20,844,768.24
(1) 计提	206,471.71	218,176.86	1,042,839.67	8,347,324.99	554,655.25	6,073,432.64	16,442,901.12
(2) 其他增加	--	--	1,378,787.22	3,017,949.94	5,129.96	--	4,401,867.12
3.本期减少金额	--	2,065,428.06	447,026.33	2,219,120.26	1,118,750.41	51,475.41	5,901,800.47
(1) 处置/报废	--	2,065,428.06	352,380.35	2,209,115.62	1,118,750.41	42,776.85	5,788,451.29
(2) 其他减少	--	--	94,645.98	10,004.64	--	8,698.56	113,349.18
4.期末余额	346,044.11	5,647,029.58	21,850,716.01	67,031,594.63	2,628,472.57	45,900,300.55	143,404,157.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 额	--	--	--	--	--	--	--
3.本期减少金 额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20,403,417.19	1,232,750.60	15,478,524.35	58,022,727.75	7,911,862.71	61,220,669.67	164,269,952.27
2.期初账面价 值	19,878,764.87	2,230,451.99	11,354,278.03	28,215,584.87	925,967.23	66,643,868.48	129,248,915.47

说明：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57,745,769.10 元，累计折旧增加 20,844,768.24 元，主要是本公司本年购置资产及在建工程转入所致。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报废原值 7,425,317.53 元，处置报废累计折旧 5,788,451.29 元，主要是设备报废所致。

(2) 本公司没有暂时闲置、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数谷翔园5 号楼	12,470,987.26	正在办理中

(4) 本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检查，未发现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阜阳市智能公交系统项目	2,449,660.37	--	2,449,660.37	1,710,397.45	--	1,710,397.45
上海市卜蜂莲花停车场库	--	--	--	7,089.74	--	7,089.74
上海市新安立体车库项目	--	--	--	6,710,376.80	--	6,710,376.80
昆明掌城智能公交电子站牌系统项目	--	--	--	1,482,580.97	--	1,482,580.97
上海市新安市场停车场建设项目	--	--	--	134,348.71	--	134,348.71
山东潍坊智能公交电子站牌建设项目	923,168.78	--	923,168.78	13,328,374.50	--	13,328,374.50
上海智能公交电子站牌	13,072,672.88	--	13,072,672.88	10,644,282.94	--	10,644,282.94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建设项目						
新址展厅装修	--	--	--	2,804,918.51	--	2,804,918.51
新办公楼会议系统建设	--	--	--	1,715,573.43	--	1,715,573.43
公共自行车棚建设	--	--	--	79,363.81	--	79,363.81
新办公楼机房建设	--	--	--	12,993,733.90	--	12,993,733.90
千方楼宇信息发布平台	--	--	--	178,301.88	--	178,301.88
秦皇岛公交电子站牌项目	172,827.36	--	172,827.36	172,827.36	--	172,827.36
出租车 GPS 监控系统安装项目	3,111,533.51	--	3,111,533.51	33,760.67	--	33,760.67
紫光大厦二期项目	52,129,251.62	--	52,129,251.62	27,107,600.00	--	27,107,600.00
普勒仕在建工程装修	310,548.54	--	310,548.54	310,548.54	--	310,548.54
宇视办公楼	456,893.75	--	456,893.75	94,900.62	--	94,900.62
合计	72,626,556.81	--	72,626,556.81	79,508,979.83	--	79,508,979.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6.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7.6.30
阜阳市智能公交系统项目	1,710,397.45	739,262.92	--	--	--	2,449,660.37
上海市新安立体车库项目	6,710,376.80	2,434,898.36	--	9,145,275.16	--	--
昆明掌城智能公交电	1,482,580.97	16,590,709.18	--	18,073,290.15	--	--
山东潍坊智能公交电子站牌建设项目	13,328,374.50	--	--	12,405,205.72	--	923,168.78
上海智能公交电子站牌建设项目	10,644,282.94	2,428,389.94	--	--	--	13,072,672.88
公共自行车棚建设	79,363.81	6,615.38	85,979.19	--	--	--
千方楼宇信息发布平台	178,301.88	8,584.90	186,886.78	--	--	--
新办公楼会议系统建设	1,715,573.43	1,151,821.10	2,867,394.53	--	--	--
新办公楼机房建设	12,993,733.90	1,113,199.12	14,106,933.02	--	--	--
紫光大厦二期项目	27,107,600.00	25,021,651.62	--	--	--	52,129,251.62
宇视办公楼	94,900.62	361,993.13	--	--	--	456,893.75
新址展厅装修	2,804,918.51	4,995,421.65	7,800,340.16	--	--	--
合计	78,850,404.81	54,852,547.30	25,047,533.68	39,623,771.03	--	69,031,647.40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阜阳市智能公交系统项目	50,000,000.00	61.14	61.00	募股资金
昆明掌城智能公交电	18,073,290.15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山东潍坊智能公交电子站牌 建设项目	48,661,157.29	27.39	26.00	募股资金
上海智能公交电子站牌建设 项目	37,403,000.00	34.95	40.00	募股资金
公共自行车棚建设	85,979.19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千方楼宇信息发布平台	186,886.78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新办公楼会议系统建设	2,867,394.53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新办公楼机房建设	14,106,933.02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紫光大厦二期项目	220,000,000.00	23.79	25.00	自筹资金
宇视办公楼	1,600,000,000.00	2.00	2.00	自筹资金
新址展厅装修	7,800,340.16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1,999,324,981.12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外购软件	专利权	自行研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737,570.62	23,348,250.41	37,309,725.46	220,031,683.33	228,080,804.73	533,508,034.55
2.本期增加金 额	63,957,104.36	--	4,503,402.23	--	31,174,749.19	99,635,255.78
(1) 购置	24,333,333.33	--	4,468,786.85	--	--	28,802,120.18
(2) 在建工程转入	39,623,771.03	--	--	--	--	39,623,771.03
(3) 内部研发	--	--	--	--	31,174,749.19	31,174,749.19
(4) 企业合并增加	--	--	34,615.38	--	--	34,615.38
3.本期减少金 额	--	--	--	--	6,082,355.73	6,082,355.73
(1) 处置	--	--	--	--	6,082,355.73	6,082,355.73
4.期末余额	88,694,674.98	23,348,250.41	41,813,127.69	220,031,683.33	253,173,198.19	627,060,934.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5,366.05	2,510,371.37	8,814,311.42	70,150,681.65	82,137,883.03	164,128,613.52
2.本期增加金	3,852,353.76	283,508.56	5,897,018.32	9,823,885.90	21,981,796.79	41,838,563.33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额							
(1) 计提	3,852,353.76	283,508.56	5,877,402.96	9,823,885.90	21,981,796.79	41,818,947.97	
(2) 其他增加	--	--	19,615.36	--	--	19,615.36	
3.本期减少金	--	--	--	--	2,821,901.28	2,821,901.28	
额							
(1) 处置	--	--	--	--	2,821,901.28	2,821,901.28	
4.期末余额	4,367,719.81	2,793,879.93	14,711,329.74	79,974,567.55	101,297,778.54	203,145,275.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	--	--	--	--	--	--	
额							
3.本期减少金	--	--	--	--	--	--	
额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84,326,955.17	20,554,370.48	27,101,797.95	140,057,115.78	151,875,419.65	423,915,659.03	
值							
2.期初账面价	24,222,204.57	20,837,879.04	28,495,414.04	149,881,001.68	145,942,921.70	369,379,421.03	
值							

说明：

①外购软件主要包括高速公路监控系统、微软软件、金蝶财务软件、OA 系统、ADOBE 软件、勤哲 EXCEL 服务器软件、VMware 软件、专利等；

②本公司无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③期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40.37%。

④因企业合并转入的无形资产原值为 34,615.38 元。

⑤公司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检查，未发现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5、开发支出

(1) 开发支出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计入当 期损益	
城市公共交通综合信息服务系统	18,891,052.16	3,114,607.05	--	--	--	22,005,659.21
千方交通云平台	11,731,993.22	--	--	--	--	11,731,993.22
智慧停车平台一期	5,404,000.00	--	--	--	--	5,404,000.00
综合交通信息大数据	5,643,983.94	1,468,838.52	--	7,112,822.46	--	--
基于 DSRC 技术的多车道自由流不停车收费系统	--	--	--	--	--	--
出租车管理系统企业版	313,249.66	146,074.73	--	--	146,074.73	313,249.66
交通云二期	8,209,353.34	2,685,757.50	--	--	--	10,895,110.84
千方公共自行车研发	150,943.39	580.00	--	--	151,523.39	--
V2X 关键系统研发及示范	18,261.82	5,799,997.41	--	--	--	5,818,259.23
运行可视化辅助决策系统	1,999,186.82	2,913,450.13	--	--	910,830.68	4,001,806.27
机组排班系统	2,057,034.23	1,916,362.09	--	--	739,261.94	3,234,134.38
航班运行风险控制系统	1,153,764.09	--	--	--	1,153,764.09	--
掌行通车机 APP 应用服务平台	502,340.20	105,664.58	--	608,004.78	--	--
错时停车	1,395,714.00	--	--	--	--	1,395,714.00
掌行通交通信息融合计算平台	6,149,461.41	592,955.57	--	6,742,416.98	--	--
掌行通智慧出行开放平台	4,025,104.45	251,920.92	--	4,277,025.37	--	--
掌行通手机 APP 应用服务平台	756,433.96	156,647.20	--	--	--	913,081.16
城市级智能停车业务云平台系统	7,811,321.01	101,886.79	--	--	--	7,913,207.80
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3,169,811.43	4,754,717.14	--	--	--	7,924,528.57
城市级智能停车大数据平台系统	12,735,849.48	--	--	--	--	12,735,849.48
出租汽车服务管理信息系统	701,814.09	2,508,638.30	--	--	2,164,437.69	1,046,014.70
基于移动授权和近场通信技术的错时分享停车服务系统研制与示	--	269,570.00	--	--	--	269,570.00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范						
掌行通交通大数据平台	--	658,164.67	--	--	--	658,164.67
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	--	--	--	--	--	--
智能交通综合管控平台	--	--	--	--	--	--
基于 DSRC 技术的多车道自由流不停车收费系统	133,311.60	--	--	--	133,311.60	--
电子车牌	--	3,281,844.22	--	--	911,657.96	2,370,186.26
A 产品-视频综合平台	--	752,741.31	--	752,741.31	--	--
H265 解码器、解码卡(海思 3536)	--	241,699.59	--	241,699.59	--	--
智能分析服务器系列	--	300,394.37	--	300,394.37	--	--
CVS 系列高端安防平台	--	3,281,467.60	--	3,281,467.60	--	--
高清智能解码器	--	1,060,020.66	--	1,060,020.66	--	--
工程商一体机	--	3,864,663.52	--	3,864,663.52	--	--
XEON-E5/ 大盘位存储产品	--	2,933,492.55	--	2,933,492.55	--	--
多路解码器	1,087,918.85	822,450.86	--	--	--	1,910,369.71
云存储项目	3,850,907.16	4,444,199.99	--	--	--	8,295,107.15
视图库一体机 1	1,433,680.32	4,442,706.12	--	--	--	5,876,386.44
视图库一体机 2	1,417,655.63	2,533,773.15	--	--	--	3,951,428.78
合计	100,744,146.26	55,405,286.54	--	31,174,749.19	6,310,862.08	118,663,821.53

续:

项目	2017.6.30	资本化开始时间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城市公共交通综合信息服务系统	22,005,659.21	2014/12/1	可研已完成,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城市级智能停车大数据平台系统	12,735,849.48	2016/1/1	可研已完成,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千方交通云平台	11,731,993.22	2015/1/1	可研已完成,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交通云二期	10,895,110.84	2015/5/1	可研已完成,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智慧停车管理系统	7,924,528.57	2016/3/1	可研已完成,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城市级智能停车业务云平台系统	7,913,207.80	2016/2/1	可研已完成,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V2X 关键系统研发及示范	5,818,259.23	2016/6/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智慧停车平台一期	5,404,000.00	2015/7/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运行可视化辅助决策系统	4,001,806.27	2016/3/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电子车牌	2,370,186.26	2017/1/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机组排班系统	3,234,134.38	2016/4/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错时停车	1,395,714.00	2015/10/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出租汽车服务管理信息系统	1,046,014.70	2016/3/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掌行通手机 APP 应用服务平台	913,081.16	2016/1/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掌行通交通大数据平台	658,164.67	2017/1/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出租车管理系统企业版	313,249.66	2014/12/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基于移动授权和近场通信技术的错时分享停车服务系统研制与示范	269,570.00	2017/5/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基于 DSRC 技术的多车道自由流不停车收费系统	--	2015/10/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研发终止
综合交通信息大数据	--	2015/1/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已转为无形资产
掌行通交通信息融合计算平台	--	2014/7/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已转为无形资产
掌行通智慧出行开放平台	--	2014/7/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已转为无形资产
掌行通车机 APP 应用服务平台	--	2014/7/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已转为无形资产
航班运行风险控制系统	--	2016/2/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研发终止
千方公共自行车研发	--	2016/1/1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研发终止
多路解码器	1,910,369.71	2016/4/26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云存储项目	8,295,107.15	2016/7/28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视图库一体机 1	5,876,386.44	2016/10/17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视图库一体机 2	3,951,428.78	2016/10/17	可研已完成， 项目已立项	正在研发
合计	118,663,821.53			

（2）公司期末对开发支出逐项检查，未发现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16、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备注
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261,120.77	--	--	54,261,120.77	
郑州警安保全技术有限公司	36,832,696.72	--	--	36,832,696.72	
厦门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1,884,325.27	--	--	1,884,325.27	
北京远航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5,266,793.43	--	--	75,266,793.43	
北京冠华天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2,335,376.47	--	--	32,335,376.47	
广州普勒仕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6,775,956.95	--	--	6,775,956.95	
北京掌行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674,399.93	--	--	16,674,399.93	
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	617,938.03	--	617,938.03	注 1
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249,844.18	--	2,249,844.18	注 2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3,105,235,765.55	--	--	3,105,235,765.55	
合计	3,329,266,435.09	2,867,782.21	--	3,332,134,217.30	

说明：注 1、2017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受让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机场”）15.01%股权，该事项导致商誉增加 617,938.03 元，详见附注七、1；

注 2、2017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受让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空港”）55%股权，该事项导致商誉增加 2,249,844.18 元，详见附注七、1。

（2）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为 5%，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时考虑了本公司的债务成本、长期国债利率、市场预期报酬率等因素，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在测试商誉减值准备时，采用的折现率为 12.03%-12.51%。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1,680,191.19	198,480.56	5,076,242.26	--	6,802,429.49
场地费	2,279,868.28	916,905.97	1,442,520.71	--	1,754,253.54
测试费	1,232,392.44	--	12,499.98	--	1,219,892.46
合计	15,192,451.91	1,115,386.53	6,531,262.95	--	9,776,575.49

18、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3,721,166.06	23,058,174.91	120,446,001.98	18,862,580.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018,096.13	3,449,661.69	21,327,485.15	3,043,506.55
可弥补亏损	38,670,971.80	5,800,645.77	27,026,724.48	6,756,681.12
存货跌价准备	11,644,269.88	1,746,640.48	4,558,488.31	683,773.25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660,142.20	99,021.33	1,114,318.84	167,147.82
收入准备和现金折扣	25,285,205.87	3,792,780.88	26,602,243.41	3,990,336.52
退货准备	17,246,783.00	2,587,017.45	14,238,933.67	2,135,840.05
未到期票据贴现利息收入	1,504,335.93	225,650.39	1,778,760.22	266,814.03
未付职工薪酬	9,781,676.20	1,467,251.43	14,066,921.47	2,110,038.22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53,374,879.53	8,006,231.93	39,665,229.04	5,949,784.35
预提费用	87,554,788.47	13,133,218.27	73,713,158.25	11,056,973.74
质量保证金和 CM 物料回购准备	109,763,176.40	16,464,476.46	80,674,553.57	12,101,183.03
政府补助	5,235,000.00	785,250.00	6,427,500.00	803,437.50
小计	535,460,491.47	80,616,020.99	431,640,318.39	67,928,097.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2,366,820.88	8,091,705.22	34,196,984.68	8,549,246.17
企业合并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4,093,171.67	613,975.75	4,340,451.67	651,067.7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431,950.00	3,064,792.50	32,007,300.00	4,801,095.00
应收利息未到期收益	302,488.93	45,373.34	--	--
理财产品未到期收益	--	--	134,365.94	20,154.89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608,819.06	6,748,490.00	49,810,283.33	7,471,542.50
小计	102,803,250.54	18,564,336.81	120,489,385.62	21,493,106.3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432,736.19	9,892,436.01
可抵扣亏损	122,188,316.93	120,079,592.53
合计	135,621,053.12	129,972,028.5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7.6.30	2016.12.31
2017 年	--	6,516,824.93
2018 年	23,118,635.57	61,317,298.00
2019 年	19,273,685.63	18,522,996.51
2020 年	14,982,637.28	3,850,652.07
2021 年	27,999,236.05	29,871,821.02
2022 年	36,814,122.40	--
合计	122,188,316.93	120,079,592.53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预付土地款	15,210,000.00	15,210,000.00
一年以上到期收回的押金	1,740,318.86	4,807,262.25
员工借款	3,281,200.00	--
合计	20,231,518.86	20,017,262.25

20、短期借款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保证借款	182,496,762.02	159,496,762.02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265,600,000.00
合计	382,496,762.02	425,096,762.02

说明：(1) 本公司无用于抵押、质押的短期借款。

(2) 本公司无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1、应付票据

种类	2017.6.30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5,140,072.80	123,996,482.75

说明：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2、应付账款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货款	1,094,590,347.56	1,000,008,617.59
工程款	44,016,796.45	58,320,044.13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费	69,221,188.31	49,348,047.66
合计	1,207,828,332.32	1,107,676,709.38

说明：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应付账款如下：

项目	2017.6.30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鄂尔多斯市龙腾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14,697,631.35	尚未到期结算
云南云岭高速公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交通技术研究应用分公司	5,332,335.71	尚未到期结算
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07,034.00	尚未到期结算
中国邮电器材集团公司	3,135,115.97	尚未到期结算
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518,963.69	尚未到期结算
合计	29,391,080.72	

23、预收款项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货款	948,330,405.63	924,119,166.48
工程款	7,759,525.50	16,459,636.26
技术开发费、技术服务费	38,189,910.24	31,092,226.13
合计	994,279,841.37	971,671,028.8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17.6.30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锡林郭勒元和路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212,566.00	项目尚未完工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4,241,118.50	项目尚未完工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北京冠华捷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12,318.00	项目尚未完工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通信信号研究所	1,304,000.00	项目尚未完工
合计	20,670,002.50	

24、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短期薪酬	144,820,357.60	402,261,946.28	447,327,381.14	99,754,922.7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73,934.07	21,902,697.32	22,128,808.51	3,947,822.88
合计	148,994,291.67	424,164,643.60	469,456,189.65	103,702,745.62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1,085,250.16	346,746,220.91	391,401,580.28	96,429,890.79
职工福利费	--	18,260,187.70	18,260,187.70	--
社会保险费	2,691,390.53	15,215,143.17	15,445,740.24	2,460,793.46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413,873.38	13,731,732.41	13,922,892.98	2,222,712.81
2. 工伤保险费	83,910.96	357,499.69	370,918.57	70,492.08
3. 生育保险费	193,606.19	1,125,911.07	1,151,928.69	167,588.57
住房公积金	1,006,218.12	21,415,245.97	21,606,335.85	815,128.2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498.79	625,148.53	613,537.07	49,110.25
合计	144,820,357.60	402,261,946.28	447,327,381.14	99,754,922.74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离职后福利	4,173,934.07	21,902,697.32	22,128,808.51	3,947,822.88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3,896,350.40	20,848,707.74	20,978,518.28	3,766,539.86
2. 失业保险费	277,583.67	1,053,989.58	1,150,290.23	181,283.02
合计	4,173,934.07	21,902,697.32	22,128,808.51	3,947,822.88

25、应交税费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税项	2017.6.30	2016.12.31
企业所得税	41,659,818.96	53,362,863.50
增值税	33,837,376.79	46,186,717.54
营业税	1,443,520.32	1,419,493.41
个人所得税	4,071,209.46	7,620,95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4,048.01	2,317,132.09
教育费附加	91,106.14	884,992.49
地方教育附加	72,786.16	577,205.10
文化事业建设费	185,827.92	191,897.58
其他税费	167,248.93	57,516.95
土地使用税	--	449,910.00
印花税	--	128,737.11
合计	81,692,942.69	113,197,415.90

26、应付利息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2,640.00	--

27、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2017.6.30	2016.12.31
千方科技股利分配	55,218,821.60	--
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7,803,000.00	3,750,350.00
合计	63,021,821.60	3,750,350.00

28、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股权收购款	54,349,304.11	338,073,330.55
往来款	25,808,101.58	33,967,429.33
保证金、押金	22,247,258.39	16,428,240.80
社保和公积金	2,593,683.31	1,294,471.03
房租及物业费	5,925,579.13	1,092,921.60
收入准备	12,488,104.12	18,202,858.97
合计	123,412,030.64	409,059,252.28

说明：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北京天视网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700,000.00	尚未到期结算
大魏盛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000,000.00	尚未到期结算
博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尚未到期结算
广州通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634,871.96	尚未到期结算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363,770.16	尚未到期结算
合计	27,198,642.12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CM 物料回购	--	10,625.08
已收到未到期票据贴现利息收入	1,504,335.94	1,778,760.22
预提费用	87,554,788.45	73,713,158.25
收入准备	23,136,255.16	23,990,984.70
一年以内质量保证金	46,767,509.16	34,924,401.65
售后维修递延收益	49,021,542.23	52,424,262.60
合计	207,984,430.94	186,842,192.50

30、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政府产业基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说明：2014 年 11 月 26 日，甘肃紫光与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省战略产业基金”）签署了《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投资协议书》，甘肃省战略产业基金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总体攻坚战实收方案》以及《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省级财政资金投资管理办法》向甘肃紫光进行投资。

31、预计负债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金	62,995,667.25	45,739,526.83	质保金
其他（退货准备）	17,246,782.97	14,238,933.67	质保金
合计	80,242,450.22	59,978,460.50	

32、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355,244.41	31,366,924.04	22,594,168.45	76,128,000.00	--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2016.12.3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变动	2017.6.30	与资 产/收 益相 关	备注
智慧交通融合创 新实验平台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资产 相关	
综合交通信息大 数据	--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收益 相关	
车联网关键系统 及示范网络建设 项目	13,400,000.00	--	--	--	13,400,000.00	资产 相关	
行业研发中心	7,759,684.41	--	7,759,684.41	--	--	资产 相关	
云工程与云服务 产业技术创新	6,427,500.00	--	1,192,500.00	--	5,235,000.00	收益 相关	
基于北斗定位技 术的智能交通综 合管控平台	5,000,000.00	--	--	--	5,000,000.00	收益 相关	
基于互联网平台 的综合交通服务 与技术北京市工 程实验室创新能 力建设项目	4,880,000.00	--	--	--	4,880,000.00	资产 相关	
基于移动授权和 近场通信技术的 错时分享停车服 务系统研制与示 范	--	2,700,000.00	--	--	2,700,000.00	收益 相关	
千方交通云平台	3,000,000.00	--	3,000,000.00	--	--	资产 相关	
大数据管理及数 据智能分析平台	3,000,000.00	--	3,000,000.00	--	--	资产 相关	
信息安全智能管 理与虚拟防护平 台	2,000,000.00	--	2,000,000.00	--	--	收益 相关	
科委智慧停车课 题	600,000.00	--	--	--	600,000.00	收益 相关	
智慧交通信息管 理平台	500,000.00	--	500,000.00	--	--	收益 相关	
北斗导航系统的 出租车汽车服务 管理系统建设	200,000.00	--	--	--	200,000.00	收益 相关	
车路协同项目科 委重大专项	--	3,480,000.00	--	--	3,480,000.00	收益 相关	
《关于印发〈杭州 大学生见习训练 实施办法〉的通	--	604,509.93	604,509.93	--	--	收益 相关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知》

广州市财政局初创项目补贴	--	500,000.00	500,000.00	--	--	收益相关
杭州市创新链产业链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	439,000.00	439,000.00	--	--	收益相关
上海紫竹管委会扶持金	--	433,214.05	433,214.05	--	--	收益相关
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补贴-代扣代缴手续费	--	353,006.66	353,006.66	--	--	收益相关
2016 年 07-09 月授权专利区资助	--	243,000.00	243,000.00	--	--	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高新企业补贴	--	200,000.00	200,000.00	--	--	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	149,200.00	149,200.00	--	--	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项目创新团队的企业资助款	--	128,000.00	128,000.00	--	--	收益相关
2016 年 07-09 月授权发明专利市资助	--	115,000.00	115,000.00	--	--	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高企培育补贴	--	100,000.00	100,000.00	--	--	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省级资助	--	100,000.00	100,000.00	--	--	收益相关
第十八届中国专利优秀奖省级资助	--	100,000.00	100,000.00	--	--	收益相关
其他	588,060.00	1,721,993.40	1,677,053.40	--	633,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67,355,244.41	31,366,924.04	22,594,168.45	--	76,128,000.00	

33、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售后维修递延收益	13,386,147.43	23,387,814.80

34、股本（单位：万股）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减（+、-）					2016.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3,292.4816		55,218.8216	--	--	55,218.8216	148,511.3032

续：

项目	2017.1.1	本期增减（+、-）					2017.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8,511.3032	--	--	--	--	--	148,511.3032

35、资本公积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股本溢价	4,931,837,831.99	1,164,717.18	584,151,606.01	4,348,850,943.16
其他资本公积	1,040,717.90	2,672,670.53	--	3,713,388.43
反向购买形成的资本公积	-247,953,097.65	--	--	-247,953,097.65
合计	4,684,925,452.24	3,837,387.71	584,151,606.01	4,104,611,233.94

续：

项目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股本溢价	4,348,850,943.16	378,035,000.00	--	4,726,885,943.16
其他资本公积	3,713,388.43	--	7,807,656.73	-4,094,268.30
反向购买形成的资本公积	-247,953,097.65	--	--	-247,953,097.65
合计	4,104,611,233.94	378,035,000.00	7,807,656.73	4,474,838,577.21

说明：

（1）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378,035,000.00 元系股份支付形成；

（2）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7,807,656.73 元，包括：

①2017 年 6 月北大千方处置杭州鸿泉 12.499%，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968,598.43 元，详见附注七、1、（3）。

②2017 年 3 月北大千方购买千方航港 45%少数股权，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6,839,058.30 元详见附注八、1、（4）。

3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6.1.1	本期发生金额				2016.12.31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2,007,300.00	4,801,095.00	24,006,547.71	3,199,657.29	24,006,547.71

续：

项目	2017.1.1	本期发生金额				2017.6.30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006,547.71	-11,575,350.00	-1,736,302.50	-8,681,900.44	-1,157,147.06	15,324,647.27

说明：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持有理工光科 1.04% 股权，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按照成本法核算，账面价值为 1,426,800.00 元，2016 年理工光科上市，紫光捷通以持有 435,000 股为基数，2017 年 6 月 30 日收盘价 50.25 元，按公允价值计量扣除成本金额为 20,431,950.00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736,302.50 元，税后按照千方集团对紫光捷通持股 88.239% 计算，税后归属少数股东金额-1,157,147.06 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归属母公司净额为 15,324,647.27 元。

37、盈余公积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9,322,794.48	6,718,693.67	--	36,041,488.15

续：

项目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法定盈余公积	36,041,488.15	--	--	36,041,488.15

38、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20,043,440.17	841,142,988.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20,043,440.17	841,142,988.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966,290.37	480,794,966.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718,693.67	千方信息净利润的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218,821.60	55,218,821.60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39,957,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7,858,328.20	1,220,043,440.17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	43,177,736.85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200,640,508.83	1,441,715,154.78	4,405,945,165.55	2,884,721,991.17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2,200,640,508.83	1,441,715,154.78	4,405,945,165.55	2,884,721,991.17

(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交通行业	892,087,703.92	651,825,026.85	2,052,409,853.67	1,409,421,815.64
安防行业	1,219,718,978.54	709,051,755.69	2,061,110,278.50	1,257,796,510.70
其他行业	88,833,826.37	80,838,372.24	292,425,033.38	217,503,664.83
合计	2,200,640,508.83	1,441,715,154.78	4,405,945,165.55	2,884,721,991.17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系统集成	616,579,738.32	481,596,268.92	1,233,818,182.09	903,764,639.61
技术开发及服务	180,386,278.38	90,753,361.48	393,121,675.62	140,710,663.58
产品销售	1,331,390,193.42	811,654,223.84	2,684,885,086.93	1,761,322,097.26
建造合同	72,284,298.71	57,711,300.54	94,120,220.91	78,924,590.72
合计	2,200,640,508.83	1,441,715,154.78	4,405,945,165.55	2,884,721,991.1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990,162,077.99	1,311,236,015.94	4,113,805,242.25	2,701,199,749.08
国外	210,478,430.84	130,479,138.84	292,139,923.30	183,522,242.09
合计	2,200,640,508.83	1,441,715,154.78	4,405,945,165.55	2,884,721,991.17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0、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税	1,571,820.53	15,929,730.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92,414.07	14,466,450.37
教育费附加	2,602,120.71	6,318,972.37
地方教育附加	1,729,014.13	4,212,343.75
文化事业建设费	796,625.47	1,516,863.86
价格调节基金	8,553.40	139,265.89
水利建设基金	20,748.91	53,219.71
河道费	150,471.92	2,160.00
房产税	53,307.31	--
车船税	31,287.18	--
印花税	5,719,871.56	1,474,514.24
土地使用税	149,970.00	199,960.00
合计	18,726,205.19	44,313,480.95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41、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人工费用	145,226,769.76	248,795,512.39
市场推广费	29,703,210.34	26,698,344.00
业务招待费	22,268,608.76	56,867,381.17
差旅费	22,243,181.23	49,198,931.63
办公费	11,286,045.56	24,361,483.20
房租及物业水电费	10,258,102.21	23,208,940.56
车辆费用	3,642,240.78	12,550,276.26
折旧及摊销	2,168,963.89	5,471,873.58
维护费	1,213,517.25	5,322,920.60
招投标费	521,913.55	713,008.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430,259.52	1,962,968.45
咨询费	85,138.49	528,450.66
其他	8,139,767.53	12,960,478.48
合计	257,187,718.87	468,640,568.98

42、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股份支付	378,035,000.00	--
人工费用	67,151,816.91	110,158,498.40
研发支出	149,372,284.57	309,559,679.31
折旧及摊销	19,066,650.59	33,712,238.21
房租及物业水电费	10,531,207.39	19,477,343.31
办公费	5,525,637.53	10,794,761.87
中介机构服务费	3,318,546.60	11,576,760.05
车辆费用	2,368,896.13	4,449,562.32
差旅费	3,148,890.45	6,363,403.82
市场推广费	962,464.23	1,275,125.72
税金	12,214.26	542,933.35
其他	10,239,631.89	12,559,118.49
合计	649,733,240.55	520,469,424.85

43、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7,642,873.46	14,544,343.73
减：利息收入	12,884,939.01	15,148,141.03
手续费	1,882,526.45	2,181,116.10
现金折扣	11,689,225.00	18,861,476.65
汇兑损失	4,701,645.63	-5,849,492.37
合计	13,031,331.53	14,589,303.08

4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11,167,093.54	25,524,795.64
存货跌价损失	10,322,966.07	3,802,395.58
合计	21,490,059.61	29,327,191.22

45、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41,380.93	-6,011,600.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959,493.77	1,539,939.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000.00	99,418.1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160,059.72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710,687.06	40,243,072.79
合计	75,425,502.04	35,870,830.38

46、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94,183,513.07	--	收益相关
行业研发中心递延收益摊销	7,759,684.41	--	资产相关
千方交通云平台	3,000,000.00	--	资产相关
电子发展基金(大数据管理及数据智能分析平台)	3,000,000.00	--	收益相关
信息安全智能管理与虚拟防护平台	2,000,000.00	--	收益相关
云工程与云服务产业技术创新	1,192,500.00	--	收益相关
《关于印发〈杭州大学生见习训练实施办法〉的通知》	604,509.93	--	收益相关
人才创新创业项目（智慧交通信息管理平台）	500,000.00	--	收益相关
广州市财政局初创项目补贴	500,000.00	--	收益相关
杭州市创新链产业链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439,000.00	--	收益相关
上海紫竹管委会扶持金	433,214.05	--	收益相关
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补贴-代扣代缴手续费	353,006.66	--	收益相关
2016 年 07-09 月授权专利区资助	243,000.00	--	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高新企业补贴	200,000.00	--	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149,200.00	--	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项目创新团队的企业资助款	128,000.00	--	收益相关
2016 年 07-09 月授权发明专利市资助	115,000.00	--	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高企培育补贴	100,000.00	--	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省级资助	100,000.00	--	收益相关
第十八届中国专利优秀奖省级资助	100,000.00	--	收益相关
其他	1,677,053.40	--	收益相关
合计	116,777,681.52	--	

4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0,593.56	12,172.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593.56	12,172.88
政府补助	--	139,150,280.30
其他	2,829,049.36	3,150,142.19
合计	2,929,642.92	142,312,595.37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0,593.56	12,172.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593.56	12,172.88
政府补助	--	51,208,157.54
其他	2,829,049.36	3,150,142.19
合计	2,929,642.92	54,370,472.6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备注
增值税退税	--	87,942,122.76	与收益相关	
基于北斗兼容系统的智能物流综合服务应用	--	7,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出行链的交通资源池建设及一体化出行信息服务应用示范	--	6,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科研基金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现代服务业试点	--	2,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行业研发中心	--	2,240,315.59	与资产相关	
贷款贴息	--	4,173,135.92	与收益相关	
基于 DSRC 技术的多车道自由流不停车收费系统	--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	646,600.00	与收益相关	
城市交通信息服务核心专利商用化应用示范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创新链产业链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	1,478,024.39	与收益相关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研发中心区奖励资金	--	--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2,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资助资金补贴	--	7,141,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支付见习补贴	--	4,447,913.23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专利补助项目	--	2,131,2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云工程云服务重点企业研究院	--	1,072,5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财政专项资金补贴款	--	736,3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补贴-代扣代缴手续费	--	530,625.13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商务委员会关于中央对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504,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市部分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2,186,343.2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39,150,280.30	

48、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586,835.95	6,431,121.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6,381.50	6,431,121.97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260,454.45	--
对外捐赠	320,000.00	--
其他	1,119,565.36	452,873.02
合计	5,026,401.31	6,883,994.99

说明：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中。

49、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2,323,597.78	68,512,065.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56,982.68	-10,467,186.38
合计	41,266,615.10	58,044,878.63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11,136,776.53	615,182,636.0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70,516.48	92,277,395.41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14,495.03	-20,000,808.29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6,889,440.33	-3,567,095.16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452,642.05	1,308,256.94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26,100.00	-14,912.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66,534,313.91	5,341,118.53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305,924.83	-375,273.02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058,866.86	-4,433,481.80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5,309,467.09	7,219,397.18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0,659,180.32	-19,709,718.44
所得税费用	41,266,615.10	58,044,878.63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5 日	1,152.25	60.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6 月 5 日	已控制被购买方的财务与经营	--	-60.99
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30 日	1,925.00	55.00%	现金收购	2017 年 3 月 30 日	已控制被购买方的财务与经营	528.63	345.6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中兴机场	华宇空港
合并成本：		
现金	12,000,000.00	19,250,000.00
持有期间收益	-477,511.07	--
合并成本合计	11,522,488.93	19,2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904,550.90	17,000,155.82
商誉	617,938.03	2,249,844.18

说明：

①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兴金港机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艾恒及朱海宁签订了关于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协议各方协商同意千方科技对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818 万元，增资后千方科技持有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45% 股权，2017 年 3 月 24 日千方科技支付投资款 818 万元；2017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北京中兴金港机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协议，协议双方协商同意对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千方科技对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增资 182 万元，同时出资 200 万元受让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10% 股权，增资扩股后千方科技持有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60% 股权，截止 2017 年 6 月 5 日，千方科技支付投资款 382 万元，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确定购买日为 2017 年 6 月 5 日。

②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与黄思平、李光慧、王明可及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之合作协议，合同各方同意千方科技以 1,925 万元的价格受让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5% 的股权，累计支付投资款 1,154.81 万元，已付款金额占全部股权转让款的 60.00%，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确定购买日为 2017 年 3 月 30 日。

(3) 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中兴机场		华宇空港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9,184,434.27	19,184,434.27	49,746,571.39	49,746,571.39
非流动资产	85,879.20	85,879.20	3,992,252.73	3,992,252.73
其中：无形资产	--	--	15,000.02	15,000.02
其中：固定资产	85,704.20	85,704.20	1,153,844.57	1,153,844.57
流动负债	901,769.15	901,769.15	22,829,449.90	22,829,449.90
非流动负债	--	--	--	--
净资产	18,368,544.32	18,368,544.32	30,909,374.22	30,909,374.22
减：少数股东权益	7,463,993.42	7,463,993.42	13,909,218.40	13,909,218.40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10,904,550.90	10,904,550.90	17,000,155.82	17,000,155.82

2、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合并财务报表中与该子公司相关的商誉
海南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	85.00	现金	2017.6.30	丧失控制权	-6,573,671.74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海南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460,059.72	300,000.00	-1,160,059.72	公允价值持续计量	--

3、新设子公司

①紫光捷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紫光捷通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成立紫光捷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由天津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8MA05NHW74J，注册资本 1000 万，法定代表人吴海，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 1 号 312 室。

②浙江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0 日，北大千方认缴出资 510 万成立浙江千方科技有限公司，由宁波市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3MA28Y8LX9B，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俞忠兵，注册地址：宁波市海曙区丽园北路 1350 弄 50 号众创空间 15 号（15-1）、（15-2）室。

③福州千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9 日，北大千方认缴出资 510 万成立福州千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由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0MA2Y8YAA3H，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常兴斌，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E 区 16 号楼 311 室。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千方科技子公司：						
北京千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100	--	反向购买
北京千方车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运营	100	--	设立
北京远航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信息服务及运营、技术开发、系统集成	8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宇空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民航航站楼弱电系统工程、民航航站楼智能化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5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兴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机场运营管理（不含航空服务）、技术推广及技术服务	6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千方信息子公司：						
北京北大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掌城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100	设立
北京掌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广告服务及运营服务、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88.23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大千方子公司：						
北京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乌鲁木齐兴路智能交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四川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	100	设立
北京冠华天视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及服务、设备生产销售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重庆交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智能交通设备技术开发、销售	--	67.96	设立
山西千方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及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	60	设立
深圳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服务及运营	--	55	设立
北京千方航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100	设立
北京千方金航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51	设立
海南科力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三亚市	三亚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51	设立
广州普勒仕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51	设立
福州千方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51	设立
掌城科技子公司：						
云南掌城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营服务	--	100	设立
阜阳千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阜阳市	阜阳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营服务	--	100	设立
山东掌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市	潍坊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营服务	--	100	设立
北京掌行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营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千方智能停车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运营服务	--	100	设立
厦门千方智通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及服务	--	7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千方市中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运营服务	--	75	设立
掌城传媒子公司：						
新疆掌城科技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广告服务及运营服务、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秦皇岛千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	秦皇岛市	广告服务及运营服务、技术开发	--	100	设立
郑州警安保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广告服务及运营服务、技术开发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紫光捷通子公司：						
河南紫光捷通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65	设立
江苏紫光捷通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60	设立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杭州紫光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49	设立
河北紫光捷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75	设立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42.105	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合并
紫光捷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100	设立
甘肃紫光子公司:						
陕西瑞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智能交通系统工程、运维服务	--	100	设立
远航通子公司:						
深圳天航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信息服务及运营、技术开发、系统集成	--	64	设立
华宇空港子公司:						
北京导通开创电子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民航航站楼弱电系统工程、民航航站楼智能化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兴机场子公司:						
北京中兴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民航运营服务及技术服务	--	51	设立
杭州交智子公司: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宇视子公司:						
西安宇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100	设立

说明：注 1、本公司之孙公司紫光捷通持有杭州紫光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由于杭州紫光捷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均为紫光捷通委派，紫光捷通的表决权比例为 100%，因此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注 2、2000 年 7 月 24 日甘肃紫光成立，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20000000000935 号；注册资本 3,500 万元，其中紫光捷通出资 1,050 万元，持股 30%；2013 年，公司增资 2,800 万元，紫光捷通增资 2,090.5785 万元，增资后，甘肃紫光注册资本变更为 6,300 万元，紫光捷通持股 42.105%。2016 年 1 月 1 日，紫光捷通与少数股东顾弘宇、钟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顾弘宇、钟强分别持有甘肃紫光 4.554%、4.375% 股份，按照协议约定，顾弘宇、钟强跟随紫光捷通形式投票权，与紫光捷通保持一致行动，签署协议后紫光捷通对甘肃紫光表决权合计达到 51.034%，可以控制甘肃紫光的实际经营及财务。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61	13,491,051.19	8,757,056.80	337,455,556.2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7.6.30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6,208.23	14,243.12	230,451.34	150,788.38	1,806.48	152,594.85

续（1）：

子公司名称	2016.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6,574.43	12,480.02	229,054.45	149,569.04	2,530.11	152,099.15

续（2）：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紫光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892.02	6,290.36	5,306.45	-11,783.54	128,031.80	16,902.15	19,622.77	11,504.70

(4)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①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原持有千方航港 55% 股权，2017 年 3 月 27 日，北大千方与王雄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千方航港 45% 股权，转让价款为 225.00 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北大千方持有千方航港 100% 股权，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4,589,058.29 元，资本公积减少 6,839,058.30 元。

②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千方航港
购买成本：	
现金	2,25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589,058.30
差额：资本公积	6,839,058.30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航联千方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航空运营服务及机票代理服务	45.00	--	权益法
北京中交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水运交通、港口系统集成	--	30.00	权益法
重庆市千方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互联网金融	29.00	--	权益法
北京智能车辆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测试及实验服务、评估与认证服务	30.00	--	权益法
北京首开千方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智能交通系统集成、运维服务	--	40.00	权益法
杭州鸿泉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智能交通设备集成、运维服务	--	21.97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杭州鸿泉	
	2017.6.30	2016.12.31
流动资产	17,659.28	13,291.27
非流动资产	3,068.60	2,895.35
资产合计	20,727.88	16,186.62
流动负债	6,379.88	5,470.30
非流动负债	368.56	372.98
负债合计	6,748.44	5,843.28
净资产	13,979.44	10,343.34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制权益	13,979.44	10,343.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979.44	10,343.34
调整事项	2,562.59	4,019.17
其中：商誉	2,562.59	4,019.17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	--
减值准备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677.18	7,584.0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续：

项目	杭州鸿泉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4,646.10	4,682.81
净利润	3,862.82	572.7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862.82	572.75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3) 其他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2017 年 1-6 月	2016.12.31/2016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085.64	2,987.5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5.89	-285.33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5.89	-285.33

九、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等、其他流动负债、预计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短期银行借款，短期银行借款由于借款期限较短，存在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9,499.47	276,688.78
理财产品	80,822.00	62,000.00
合计	270,321.47	338,688.78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38,249.68	42,509.68
合计	38,249.68	42,509.68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62.56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80.67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92%（2016 年：14.9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1.62%（2016 年：15.76%）。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70,750.32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130.32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7.6.30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二年	二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9,499.47	--	--	189,499.47
应收票据	20,886.17	--	--	20,886.17
应收账款	153,936.52	--	--	153,936.52
其他应收款	28,976.54	--	--	28,976.54
其他流动资产	86,247.02	--	--	86,247.02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合计	479,545.72	--	--	479,545.72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8,249.68	--	--	38,249.68
应付票据	3,514.01	--	--	3,514.01
应付账款	120,782.83	--	--	120,782.83
应付利息	47.26	--	--	47.26
其他应付款	12,341.20	--	--	12,341.20
其他流动负债	20,798.44	--	--	20,798.44
预计负债	8,024.25	--	--	8,024.25
负债合计	203,757.67	--	--	203,757.67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二年	二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6,688.78	--	--	276,688.78
应收票据	21,476.68	--	--	21,476.68
应收账款	130,294.99	--	--	130,294.99
其他应收款	19,840.97	--	--	19,840.97
其他流动资产	65,259.66	--	--	65,259.66
资产合计	513,561.08	--	--	513,561.0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2,509.68	--	--	42,509.68
应付票据	12,399.65	--	--	12,399.65
应付账款	110,767.67	--	--	110,767.67
应付利息	--	--	--	--
其他应付款	40,905.93	--	--	40,905.93
其他流动负债	18,684.22	--	--	18,684.22
预计负债	5,997.85	--	--	5,997.85
负债合计	231,264.99	--	--	231,264.99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

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1.18%（2016 年 12 月 31 日：33.67%）。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2017年6月30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158,750.00	--	--	22,158,750.00
权益工具投资	22,158,750.00	--	--	22,158,75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158,750.00	--	--	22,158,750.00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夏曙东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夏曙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37.78%的股权。综上，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八、2。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优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中交车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紫光捷通之参股企业
陕西中交天健车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控制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智能车联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北京黄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或服务	1,529.86	2,067.87
北京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或服务	85.50	259.52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陕西中交天健车联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	3,431.07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1,108.76	1,146.10
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6.37	--
北京智能车联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147.44	--
北京中交兴路车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	237.47
上海优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14.15	--
北京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	24.01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0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8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84.10	852.33

(3) 关联租赁情况

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黄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35.9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金额单位：万元）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中交兴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51.53	20.51	946.10	9.46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33.31	13.90	33.31	13.90
合计		2,084.84	34.41	979.41	23.36
预付款项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492.69	--	1,297.06	----
其他应收款					
	北京黄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8.08	--	--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6.30	2016.12.31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	5,214.07
	北京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8.39	279.77
	北京中交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	12.31
合计		158.39	5,506.15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中交慧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	3.0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公司报告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60,000,000.00	--	--
公司报告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60,000,000.00	--	--
公司报告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17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4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各股东的入资总额	不适用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股东会决议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8,030,500.00	--	--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8,030,500.00	--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4,853.94	5,194.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982.63	1,317.3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484.11	82.79
以后年度	189.97	28.80
合计	6,510.64	6,623.90

2、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千方科技短期借款

2017年7月5日，千方科技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07700LK2017805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5,000万元，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5%，即4.5675%，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5日至2018年7月5日。2017年7月6日，收到5000万元借款。

2017年7月27日，千方科技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YYB771012017001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1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4.785%，借款期限为2017年7月28日至2018年7月28日。2017年7月28日，收到10000万元借款。

（2）北大千方短期借款

2017年7月20日，北大千方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编号为【0425716号】借款合同，借款900万元，借款利率为北京银行总行公布的本行贷款基础利率加48.5个基点，即4.785%，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1年。2017年7月27日，收到900万元借款。

2017年9月11日，北大千方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编号为【0435782号】借款合同，借款900万元，借款利率为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加70.25个基点，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1年。

（3）远航通短期借款

2017年8月7日，远航通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编号为【0428269号】综合授信合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在综合授信有效期内向远航通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1000万元。

2017年8月9日，远航通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编号为【0428448号】借款合同，借款500万元，借款利率为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加70.25个基点，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1年。

2017年9月12日，远航通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订编号为【0435783号】借款合同，借款500万元，借款利率为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加70.25个基点，即5.0025%，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1年。

（4）河南紫光短期借款

2017年8月4日，河南紫光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业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年GS3702流字第035号的借款合同，借款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4.35%上浮30%，借款期限为

5个月。2017年8月4日，收到1000万借款。

（5）千方科技对外投资成立北京京能千方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源千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北京京能千方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6亿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1.22亿元，占注册资本45.86%。截至审计报告日，未收到注资款。

（6）千方科技受让北大千方之全资子公司北京千方航信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增资9500万元

根据千方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拟将其持有全资子公司千方航港100%股权无偿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后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千方航港投资人民币9500万元。2017年7月21日，转让完成，千方航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已增资1000万元。

（7）千方科技对外投资成立上海千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与国开新城（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张志平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千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1亿元，占注册资本40.00%，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成立，截至审计报告日，未收到注资款。

（8）北大千方投资河南千方致通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

河南千方致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成立，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李艳出资200万元，持股比例66.67%，查力出资100万元，持股比例33.33%；2017年7月12日，河南千方致通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出资人变更为北大千方出资165万元，持股比例55%，李艳出资104.91万元，持股比例34.97%，查力出资30.09万元，持股比例10.03%。

（9）掌城科技租赁停车场经营权

掌城科技拟与北京道丰总部基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丰物业”）签署《总部基地停车场经营权租赁协议》（以下简称“租赁协议”），获取位于北京市丰台区总部基地的停车场十二年的经营权，租金总额为人民币19,000.00万元，本次交易拟使用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同时，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智能停车综合服务及运营”项目的总投资81,000.00万元中的19,000.00万元变更为支付总部基地停车场经营权的租金，截止审计报告日，已支付17,200.00万元。

（10）北大千方对外投资设立西藏千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8月9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与客宇新、王强共同出资设立西藏千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北大千方投资人民币110万元，占注册资本55.00%。截至审计报告日，已出资55万元。

（11）北大千方对外投资设立云南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1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与王国荣、李华林、毛晓光、崔江、李文忠共同出资设立云南千方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北大千方投资人民币51万元，占注册资本51.00%。截至审计报告日，已出资51万元。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55,218,821.60 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无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04,376,43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2017 年 7 月，本公司支付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55,218,821.60 元。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17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诉讼事项进展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大千方作为原告对山西省介休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因拖欠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工程款事宜，向介休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金额 615.19 万元，截至 2017 年 4 月 25 日，该案件已获得法院受理，2017 年 6 月 6 日，北大千方与被告达成和解，被告已申请财政拨款，案件已撤诉。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313,191.66	-4,879,009.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94,168.45	51,155,407.5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710,687.06	40,243,072.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9,484.00	2,750,019.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8,035,000.00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95,027,468.83	89,269,490.3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0,848,327.90	11,773,125.2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5,875,796.73	77,496,365.1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3,342,236.67	-213,561.7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09,218,033.40	77,709,926.87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5	7.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3	6.04

3、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27

说明：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稀释事项。





姓名 卫俏斌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05-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260170052013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3月1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0001502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2016年1月1日起，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From Jan 1, 201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7年1月1日起，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From Jan 1, 201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傅智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08/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262471082141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01525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 09月 0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 2月 20日
17/ 1m 1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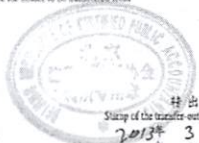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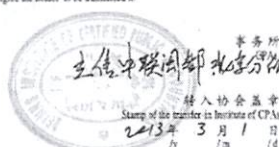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3月 1日
17/ 1m 1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3月 1日
17/ 1m 1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6月 15日
17/ 1m 1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6月 15日
17/ 1m 1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徐华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12-13



证书序号：NO. 0198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三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4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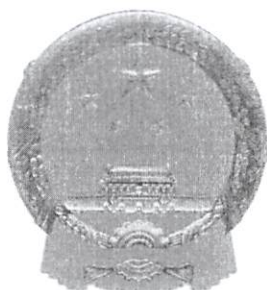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五日





编号:0 03278434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06 月 20 日